

**省政府关于泰州师范学校与泰兴师范学校合并组建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的通知** (苏政发[2002]45号) 为深化高等教育体制改革,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更好地为现代化建设服务,经省政府研究并报教育部批准,决定将泰州师范学校和泰兴师范学校合并,组建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同时撤销原两所学校建制。

**省政府关于民办三江学院升格为本科普通高等学校并更名为三江学院的通知** (苏政发[2002]46号) 为加快我省高等教育体制改革步伐,促进民办高等教育健康发展,更好地为现代化建设服务,经省政府研究并报教育部批准,决定将民办三江学院升格为本科高校,并定名为三江学院;同时撤销民办三江学院建制。三江学院系本科层次的民办普通高等学校,将逐步过渡到以实施本科教育为主。

**省政府关于建立江苏警官学院的通知** (苏政发[2002]48号) 为进一步加快高等教育发展步伐,提高高等教育办学层次和办学水平,更好地为现代化建设服务,经省政府研究并报教育部批准,决定在江苏公安专科学校的基础上建立江苏警官学院,同时撤销江苏公安专科学校建制。江苏警官学院为本科层次的普通高等学校。

**省政府关于南京金融高等专科学校并入南京审计学院的通知** (苏政发[2002]49号) 为进一步深化高等教育管理体制,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结构和资源配置,提高高等教育办学水平和办学效益,更好地为现代化建设服务,经省政府研究并报教育部批准,决定将南京金融高等专科学校并入南京审计学院,同时撤销南京金融高等专科学校建制。

**省政府关于连云港化工高等专科学校并入淮海工学院的通知** (苏政发[2002]51号) 为进一步深化高等教育管理体制,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结构和资源配置,提高高等教育办学水平和办学效益,更好地为现代化建设服务,经省政府研究并报教育部批准,决定将连云港化工高等专科学校并入淮海工学院,同时撤销连云港化工高等专科学校建制。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组建省林业局的**通知 (苏办[2002]37号) 为了加强全省生态环境建设,加快绿化造林步伐,促进林业产业发展,省委、省政府决定,组建省林业局。一、省农林厅增挂省林

业局牌子,省林业局局长由省农林厅1名副厅长兼任,配备2名副局长(正处级),设立4个行政处室,不增加人员编制。二、现行单独设立的省绿化委员会办公室保留牌子,机构和人员并入省林业局。现省农林厅所属的省森林资源监测中心(省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院)、省林业技术推广总站、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省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省沿海防风林试验站划归省林业局管理。三、省农林厅“三定”方案中林业工作及相关职能和省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能划转省林业局承担。四、省林业局实行计划、财务单列。其中计划在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单列户头,财务在省财政厅单列户头。五、成立省林业局党委,省林业局干部实行分级管理。局长由省委管理,副局长由省委组织部管理,正处级干部由省农林厅管理,副处级及以下干部由省林业局管理。六、省林业局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即“三定”方案)由省林业局提出方案,报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审批。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在全省开展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的通知** (苏政办发[2002]29号) 为加强乡镇(街道)及基层的安全监管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实现管理前移和重心下移,根据《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省政府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一、充分认识开展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的重要性,切实抓好乡镇(街道)安全生产。促进乡镇(街道)及其基层安全生产管理到位,减少各类事故的发生,实现全省安全生产状况根本好转。二、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好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要把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作为今年安全生产的重要工作来抓,大力宣传开展这项工作的意义,认真动员,及时部署。市、县、乡镇各级政府要认真落实《江苏省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管理规范》的要求,有计划、有部署地推进达标活动,切实做好乡镇(街道)安全达标工作,确保达标活动取得实效。三、周密部署,切实加强领导。各级政府应高度重视达标活动,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领导要具体抓,并建立领导、安全监管机关和基层单位分工负责的责任制。达标活动要按照《江苏省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管理达标考核细则》的要求,实行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年度目标考核,对考核不合格的乡镇(街道),将按照“安全生产一票否决”的原则,取消该乡镇(街道)年度各项评优资格。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要加强对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的指导和督查,认真总结达标活动中好的经验和做法,促进达标活动制度化和规范化。